

2024 年度
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的功能定位是江苏省红十字会开展备灾救灾、人道救助工作的重要基地和窗口，集物资收储、加工、分发和转运等功能于一体。

中心法定职责为：

1. 开展备灾救灾工作，实施人道主义援助。
2. 全省红十字会救灾物资的采购、加工、仓储、运输及人员培训。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无内设机构。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4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也是中国红十字会成立 120 周年，做好中心各项工作意义重大。做好今年工作，中心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省红会重点工作安排，强化中心处于“红十字核心业务第一方阵”意识，以党的建设为统领，坚持党支部规范化标准化建设，聚焦省红十字会应急救援人道救助物资保障、生命教育基地运行保障和应急救援装备保障等重点工作任务，持续加强内部管理，切实做好人道服务与安全管理，推动各方面工作再上新台阶，努力在

服务省红十字事业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的时代要求中贡献中心力量，为全省红十字事业发展迈上新台阶发挥中心应有作用。

1. 强化管理，努力提升中心人道服务保障能力

继续对照中国红十字会物资仓库标准化建设和管理要求，打造专业化人道物资仓库和红十字人道志愿服务活动平台窗口，保障灾害救援人道救助物资进出和人道志愿服务工作的高质量开展。加强资产管理，落实运维责任，及时做好中心水、电、地下管网、弱电、大门、电梯、消防等设施设备的日常运维，积极推动固定资产新旧更迭处置和物业运维社会化服务，保证中心在用设施设备正常运转。继续配合机关职能部室，全力做好中心改造后职能拓展服务保障工作，为省红十字应急救援队建设和生命教育基地常态化运行提供服务保障。

2. 树牢责任意识和应急意识，着力强化备灾救灾物资储备管理

主动对标省红十字备灾救灾人道物资保障工作高质量走在前列要求，进一步抓好“中心”整体维修改造升级后的主体功能区规划、建设、管理和使用，不断强化标准化建设，力求仓库功能布局更加合理、配套设施更加完备、管理制度更加健全，提高仓储管理科学化和规范化水平，巩固已获得的中国红十字会国家级物资库（一级库）等级评定验收成果。加强应急响应能力建设，做好应急值守，根据应急救援人道物资保障要求，及时做好备灾救灾物资进出库工作。加强在库物资日常管理，并按账、卡、物一致要求，建立物资管理台账。

3. 树牢安全生产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提升中心本质安全生产水平

认真落实安全生产与消防安全责任制，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和时不我待的紧迫感，“眼睛瞪得大大”的敏锐性，做好值班值守和应急准备；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坚持“小切口、抓关键”，突出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常态化深入排查各类风险隐患，重点做好元旦、春节、五一劳动节、国庆年等节庆日期期间的安全生产与消防安全工作，全年做到安全无事故发生。

4. 坚持“三化”要求，提升中心整体形象

围绕中心整体形象提升，认真落实南京市文明卫生城市创建要求，有序推动院内道路硬化、环境绿化、办公场所亮化等升级维护，做好环境整治（绿化）日常工作，营造中心“畅洁绿美”工作环境。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
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01.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4.15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0.5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01.60	本年支出合计	404.72
上年结转结余	3.12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404.72	支出总计	404.72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404.72	401.60	401.60									3.12					3.12
056003	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404.72	401.60	401.60									3.12					3.12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404. 72	286. 10	118. 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4. 15	205. 53	118. 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 99	27. 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 64	18. 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 32	9. 32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 03	0. 03				
20816	红十字事业	296. 16	177. 54	118. 62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296. 16	177. 54	118. 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 57	80. 5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 57	80. 5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 46	22. 46				
2210202	提租补贴	58. 11	58. 11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01.60	一、本年支出	401.6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01.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1.0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80.57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401.60	支出总计	401.60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01.60	282.98	267.47	15.51	118.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1.03	202.41	186.90	15.51	118.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87	24.87	24.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56	16.56	16.5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28	8.28	8.2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03	0.03	0.03		
20816	红十字事业	296.16	177.54	162.03	15.51	118.62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296.16	177.54	162.03	15.51	118.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57	80.57	80.5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57	80.57	80.5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46	22.46	22.46		
2210202	提租补贴	58.11	58.11	58.11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82.98	267.47	15.5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6.09	255.29	0.80
30101	基本工资	36.79	36.79	
30102	津贴补贴	50.19	50.19	
30107	绩效工资	79.71	79.7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56	16.5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28	8.2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3	0.23	0.8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46	22.46	
30114	医疗费	1.20	1.2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87	39.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71		14.71
30228	工会经费	4.00		4.00
30229	福利费	7.10		7.1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1		2.4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0		1.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18	12.18	
30302	退休费	12.15	12.15	
30309	奖励金	0.03	0.03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01.60	282.98	267.47	15.51	118.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1.03	202.41	186.90	15.51	118.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87	24.87	24.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56	16.56	16.5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28	8.28	8.2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03	0.03	0.03		
20816	红十字事业	296.16	177.54	162.03	15.51	118.62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296.16	177.54	162.03	15.51	118.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57	80.57	80.5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57	80.57	80.5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46	22.46	22.46		
2210202	提租补贴	58.11	58.11	58.11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82.98	267.47	15.5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6.09	255.29	0.80
30101	基本工资	36.79	36.79	
30102	津贴补贴	50.19	50.19	
30107	绩效工资	79.71	79.7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56	16.5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28	8.2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3	0.23	0.8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46	22.46	
30114	医疗费	1.20	1.2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87	39.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71		14.71
30228	工会经费	4.00		4.00
30229	福利费	7.10		7.1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1		2.4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0		1.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18	12.18	
30302	退休费	12.15	12.15	
30309	奖励金	0.03	0.03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1	0.00	2.41	0.00	2.41	2.00	0.00	0.0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2.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52.40				52.40
货物					2.40				2.40
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2.40				2.40
	备灾救灾中心专项工作经费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80				1.80
	备灾救灾中心专项工作经费	无形资产购置	基础软件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18				0.18
	备灾救灾中心专项工作经费	无形资产购置	应用软件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42				0.42
服务					50.00				50.00
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50.00				50.00
	备灾救灾中心专项工作经费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50.00				50.0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2024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404.7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9.35 万元，减少 2.26%。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404.7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401.6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0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41 万元，减少 2.29%。主要原因是备灾救灾中心专项工作经费和公用经费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3.1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06 万元，增长 1.96%。主要原因是使用以前年度非财政拨款结余用于弥补本年人员经费收支差额数增加。

（二）支出预算总计 404.7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404.72 万元。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324.15 万元，主要用于维持机构正常运行和备灾救灾专项业务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9.35 万元，减少 2.8%。主要原因是备灾救灾中心专项工作经费和公用经费减少。

（2）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80.57 万元，主要用于按国家有关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和住房补贴支出。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2024 年收入预算合计 404.72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401.6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3.12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01.6 万元，占 99.23%；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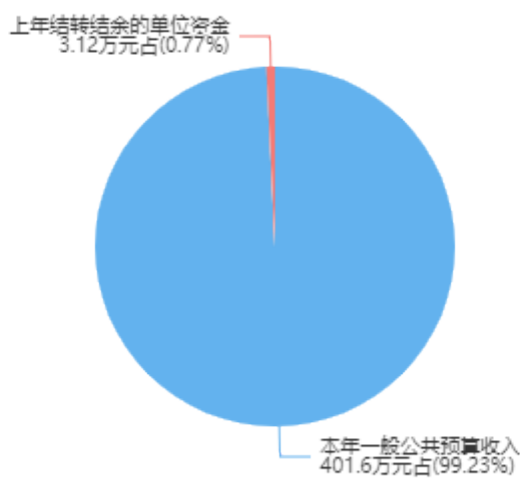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3.12 万元，占 0.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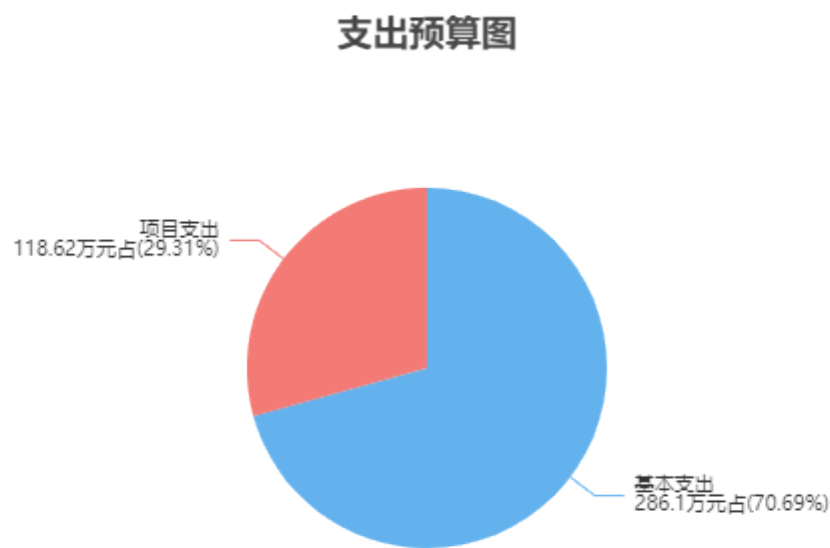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404.7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86.1 万元，占 70.69%；
项目支出 118.62 万元，占 29.31%；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01.6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9.41 万元，减少 2.29%。主要原因是备灾救灾中心专项工作经费和公用经费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401.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23%。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9.41 万元，减少 2.29%。主要原因是备灾救灾中心专项工作经费和公用经费减少。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16.5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32 万元，增长

1. 97%。主要原因是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8.2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 万元，增长 40.82%。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缴费基数调整。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支出 0.0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03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该经费用于退休人员退休费支出，去年该项经费预算在红十字事业支出（款）其他红十字事业（项）支出中列支，今年该经费预算列入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中列支。

4. 红十字事业（款）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项）支出 296.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16 万元，减少 3.94%。主要原因是备灾救灾中心专项工作经费和公用经费减少。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22.46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58.11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82.9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67.4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 15.51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40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41 万元，减少 2.29%。主要原因是备灾救灾中心专项工作经费和公用经费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82.9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67.4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 15.51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4.41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41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4.65%；

公务接待费支出 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45.3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2.41 万元。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2.41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2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52.4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

物支出 2.4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5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401.6 万元；本单位共 1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18.62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

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

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红十字事业(款)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红十字事业方面的支出。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